

中国人民银行系统2个基建项目 审计服务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RH-GK2023001

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

2023 年 3月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投标邀请函

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现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就"中国人民银行系统2个基建项目审计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RH-GK2023001)邀请合格投标人进行密封投标。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领域相关鼓励政策执行。

一、 招标标的

1、本次招标标的为下列服务:人民银行系统2个基建项目审计服务。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 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本次招标标的预算: 采购项目财务决算审计费预算 5.99 万元,工程结算审计费率预计 4.5%,最高限价不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二、 招标文件发放

发放时间: 2023年3月2日至 2023年3月9日每天(节假日除外) 9:00-11:00,14:00-16:00(北京时间)

文件发放:供应商前往 https://jzcg.pbc.gov.cn/注册并登录,在线报名并免费下载领取招标文件,领取时间截止至发放时间最后一日16:00(北京时间)。

若有技术问题,咨询 010-66195993。领取方式:文件领取人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联系方式(包括电话、手机、传真)。

文件费用: 免费

三、 招标公告期限

招标公告期限为: 2023年 3 月 2 日至 2023年 3 月 9 日(不少于 5(含) 个工作日)。

四、 澄清截止期限及要求

澄清截止期限为: 2023 年 3 月 20 日 16 时前

澄清文件递交方式:由"文件领取人"持法人代表授权书,递交纸质澄清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递交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国际企业大厦 B 座 5 层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

五、 投标截止时间及方式

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3 月 23 日 14 时(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投标文件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开标地点,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六、 开标时间、地点

开标时间: 2023 年 3 月 23 日 14 时 (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C座 911 室。

七、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供应商不得存在下述行为,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1)供应商不得存在或由财政部门认定存在参与人民银行以往采购项目中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行为;(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行为; (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 (4)向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行为;(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行为。(供应商应提供书面

承诺)

-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且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3.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下述资格证明文件,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如为联合体投标,各投标人均需提供以上材料,相关复印件需逐页加盖各投标人单位公章。

- 4. 财务决算审计投标人须具有财政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5. 本项目可接受联合体投标,需提供共同投标协议(完整协议原件并逐页加盖联合体各投标人公章,模板附后,该模板内容不可变更,否则投标人资格审查不通过)、各投标人的营业执照及财务决算审计投标人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并逐页加盖联合体各投标人公章)。

八、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九、 CA 办理密钥联系方式:

具体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事项,详见集中采购中心互联网交易系统-

"系统公告"中《关于供应商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的通知》,具体详见 https://jzcg.pbc.gov.cn/freecms/site/templet/xtgg/info/2022/36209.html

十、 联合体及分包投标

- 1、该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 2、本项目不接受分包形式履行合同。

十一、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人: 中国人民银行

联系人: 桓先生

电 话: 66195828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成方街 32 号

邮政编码: 100033

采购代理机构: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5 号, 国际企业大厦 B 座 5 层 501;

邮政编码: 100033;

联系方式: 周女士(文件发放、开标前咨询)

电 话: 66194632;

冯先生(开、评标咨询)

电 话: 66194772 ;

十二、 投标人参与开标须知

- 1、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尽可能减少人员聚集,各供应商只能授权一名工作人员参与采购活动。
- 2、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授权代表,应自觉做好个人防护,必须佩戴口罩, 听从采购机构工作人员引导,主动配合体温检测和人员信息登记。
- 3、供应商应确保授权参与采购活动的代表健康状况良好:
 - (1) 无新冠肺炎病症,未出现发烧、流涕、咳嗽、腹泻、味觉嗅觉丧失等

症状。

- (2) 满足疫情防控属地管理的相关要求。
- (3) 自觉做好个人防护,佩戴口罩,听从集采中心工作人员引导,主动配 合体温检测和人员信息登记。
- 4、供应商授权代表进入集采中心办公区管理的相关规定详见《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 关于加强疫情防控 保障业务开展的通知》,网址为:https://jzcg.pbc.gov.cn/freecms/site/templet/tzgg/info/2022/36099.htm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包括前格式)

投标人须知前格式

投标人应按照本表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其他未尽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相关章 节。

序号	内容	要求及说明	
1		月文件(根据本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六 投标人资格 料)与投标文件在开标时间前提交。采购机构在开标现场拆 示。	
2	一份纸质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如果投标文件纸质正本与电子版不一致,以纸质正本为准。因纸质正本与电子版内容不一致而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资格要求"	
4	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开标之日后 90 天	
5	投标文件完整性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三、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 投标文件 构成"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有关技术要求	
7	投标文件可以被拒绝的其他 情形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有关内容	
8	是否接受选择性报价	否	
9	投标文件的递交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三、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	
10	投标报价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报价"。	
11	服务时间地点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1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3	评标委员会人数	5_ 人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定义

- 1.1"投标人"指响应本次招标要求进行投标的投标人。
- 1.2"货物"指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提供的设备、软件、备品配件、工具及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 1.3"服务"指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承担的安装、调试、售后质量保证及技术支持、人员培训以及其他伴随服务。

2、合格的投标人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投 标人均可响应本次招标。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参加本次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4、投标范围

投标人必须对本次招标标的整体投标。

5、招标文件技术指标的非限制性

本招标文件技术需求部分规定的技术指标仅说明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并没有

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可以选用性能等同的设备或部件进行投标,但必须实质上满足招标文件对技术性能实质性的要求,并应在投标文件中进行相应的说明和论证。

6、招标通知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本次招标所涉及的所有公告、通知要通知投标人。投标人没有接收其他形式的通知,不视为招标人没有履行通知义务。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项目采购货物及服务的内容与技术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采购合同格式、条款等。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五章: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规定的事项、格式和技术要求等,如投标 人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做出全面的实质性响应,则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 绝。

8、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请于澄清截止期限前由"文件领取人"持法人代表授权书,向采购代理机构正式提出(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逾期提交的不予受理。

9、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9.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9.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

10、投标文件的语言

10.1 投标人编写投标文件和往来函件应以中文书写。

11、投标文件中的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人须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格式材料:

- (1) 开标一览表: 见格式 1;
- (2) 投标书: 见格式 2;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见格式 3;
- (4) 投标分项报价表: 见格式 4;

- (5) 服务说明一览表: 见格式 5;
- (6) 服务需求逐项应答表: 见格式 6;
- (7) 商务及合同条款逐项应答表: 见格式 7;
- (8) 项目实施人员情况表: 见格式 8;
- (9) 同类业务案例介绍: 见格式 9:
- (10)维护服务与质量保证承诺:见格式10;
- (11) 投标人资格声明文件: 见格式 11:
- (12) 投标人资质证书及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见格式 12;
- (13)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规定应提交的有关技术文件材料见格式 13;
- (14)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符合财库(2020)46号要求的供应商提供): 见格式14;

注:此款用于非专门面向或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时,由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提供。

(15) 监狱企业声明函(由符合财库(2014)68号要求的投标人提供:见格式15。

注:此款适用于非专门面向或面向监狱企业的采购项目时,由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提供。

(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符合财库〔2017〕141号要求的投标人提供: 见格式 16。

注:此款适用于非专门面向或面向监狱企业的采购项目时,由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提供。

- (17) 投标人关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见格式 17;
- (18)投标人关于投标文件纸质正本与投标文件电子版两者一致性的承诺书:见格式 18。
 - (19)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见格式 19。

13、投标报价

- 13.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为投标货物和服务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和正常运行(含售后质量保证及技术支持、培训、备件等所有伴随服务)的最终价格。
- 13.2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报出投标货物和服务的分项单价。对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服务,而投标人未提供分项报价的视为免费提供。
- 13.3 采购人不接受投标人提供的选择性报价、赠送,每种货物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13.4 投标报价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和结算。
- 13.5 除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外,投标货物和服务的分项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得变动。

14、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4.1 投标文件需清楚的标明"正本",投标文件的正本须是打印文件(一份正本文件)。同时,投标人须随一份投标文件正本提供与其内容相同并在首页加盖《关于供应商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的通知》中指定供应商签发的单位电子签章的电子版本文件一份。

如果投标文件纸质正本与电子版不一致,以纸质正本为准。因纸质正本与电子版内容不一致而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14.2.1 采购代理机构接受的投标文件电子版格式为: PDF 格式,并加盖电子签章。投标人使用 Microsoft office word 2010 以上版本编写投标文件后另存为 PDF 格式。
- 14.2.2 投标人在提交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格式投标响应文件的同时提交一份 Office Word 版本的投标文件,并自行承诺两份文件一致性。
- 14.3 投标文件纸质正本应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经其正式授权代表逐页签名或逐页盖单位公章。正式授权代表签字的,投标文件中需附有"法人代表授权

书"。

投标文件中的盖章、公章仅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单位公章, 而非投标专用章等其他非公章。如使用投标专用章,须提供特别说明函,明确该 投标专用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签章其效力等同于单位公章(该特别说明函须同时加 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和投标人投标专用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必须按招标文 件要求加盖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单位公章。

- 14.4 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必须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经其正式授权代表签名或盖单位公章。
 - 14.5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文件电子版与纸质正本均未按要求加盖《关于供应商办理 CA 数字证书 及电子签章的通知》中指定供应商签发的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的:

投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文件纸质正本、电子版及两者一致性的书面承诺书的:

14.6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纸质或电子版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5、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 15.1 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至开标地点。
- 15.2 投标文件的正本应封装在独立信封中,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字样。
- 15.3 外层信封应:
- (1) 写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地址和邮政编码,并于袋口密封处加盖公章。
- (2) 注明 "请勿在 <u>200</u>年___月___日___时_<u>00</u>分(开标时间)之前启封"的字样。
 - 15.4 外层包装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 15.5 电报、电话、传真、邮件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16、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 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 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6.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更改投标文件。

四、开标

17、开标

- 17.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文件中授权的投标人代表应参加开标并签名报到。
- 17.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书面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它内容。

对于未按规定格式编制或未盖单位公章的开标一览表,采购代理机构将不 予唱标。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7.3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投标人资格审查

18.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组成审查小组,应当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给出审查结论,并将审查过程记录存档。

经审查不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8.2 投标人信用记录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 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截止时间为开标后资格审查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方式: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必须留存,并与该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五、评标

19、组建评标委员会

- 19.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律规定的原则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 19.2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 19.3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以及确定中标的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投标资格被取消。

20、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20.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即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投标文件是否大体编排有序且提供了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有效证明文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被拒绝:
 - (一)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二)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三)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四)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六)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八)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九)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十)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0.2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
- 20.3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如果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响应、报价)供应商不是中小微企业,该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报价)按无效处理。
- 20.4 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的采购项目,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财库〔2020〕46 号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1、合格投标文件的修正与澄清

- 21.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21.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 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1.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1.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投标文件的评价和比较

22.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以下的评标原则和办法进行评标。

22.2 评标原则

- (1) 评标委员会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 (2) 评标参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
 - (3) 维护招、投标双方的合法权益。

22.3 评标办法

- (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上述评标办法制定的评分细则(详见本招标文件附件部分)进行评标,计算各投标人得分并排出名次。

23、确定中标候选人

- 2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名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23.2 最低报价的投标人并不保证成为中标候选人。

24、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 编写的报告。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 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 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 织采购活动。

六、中标

25、确定中标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如评审中出现异常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照相关法律规定进行处理。

26、采购代理机构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采购代理机构在签订合同之前,保留拒绝任何投标,终止以及宣布招标活动取消的权利。采购代理机构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需向投标人解释理由。

27、中标通知书

-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示。
 - 27.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7.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七、履约

28、签订合同

28.1 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8.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款规定与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签约,或被发现在前期采购过程中存在不诚信行为,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可按中标候选人排名确定下一个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28.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八、附则

29、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30、未尽事宜

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三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中国人民银行XXXX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RH-GKXXXXXXX

甲方: 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

乙方: 有限公司

年 月

签订地点:北京

甲 方: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

法定代表人: 才宏远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B座501

邮政编码: 100032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地 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税 号:

采购需求部门:中国人民银行会计财务司

地 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指定用户: 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合肥中心支行

甲方根据采购需求部门中国人民银行会计财务司的委托,依据"中国人民银行****采购"(项目编号: RH-***)采购结果,与乙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互利的原则,现授权各自代表按照下述条款签署本合同。

1、合同的组成

- 1.1 下述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本合同条款及其所有附件;
- (2) 甲方的招标/谈判/询价/磋商文件及澄清文件;
- (3) 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质疑解答文件;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6) 双方与合同有关的往来信函、传真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确认后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7)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确认的补充协议。
- 1.2 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质疑解答文件内容高于甲方招标/谈判/询价/磋商文件要求,则以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质疑解答文件内容为准。如果合同条款与合同附件有矛盾之处,以合同条款内容为准。如果合同附件之间有矛盾之处,以有利于甲方的附件内容为准。
- 1.3 上述合同文件应能够相互解释、相互说明。如合同文件之间出现不一致,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1.1条第(1)款至(6)款的排列顺序就是合同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对于第(7)款中双方达成的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包括1.1条(1)-(6)款中所列的所有文件)存在不一致,以签订日期在后的补充协议为准。

2、 服务内容及范围

2.1 服务内容:

对人民银行系统2个基建项目的工程结算和财务决算进行审计。

人民银行系统需进行竣工结(决)算审计项目,包括2家分支机构共计2个基建项目,总投资额共计5989.8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在地	投资额 (万元)
1	石家庄中心支行重点库区业务用房及配套设施大型维修 改造项目	石家庄	4971. 79
2	合肥中心支行机关办公楼高压配电增容及改造项目	合肥	1018.05
合计			5989.84

2.2 服务范围:

对以上2个基建项目需进行以下审计服务:

(一)竣工工程结算审计

- 1. 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计价标准、施工合同、招标投标文件、施工图纸、施工过程变更洽商等相关资料,对施工承包商、设备材料供应商等单位申报的工程结算进行审核,评价建设项目相关合同的主体、权利义务、责任及合同要素是否齐备等,审查变更洽商的有关内容,包括变更程序是否符合规定,变更手续是否合法、完备,设计变更处理办法是否符合施工合同规定,洽商变更增减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合理性。
- 2. 按项目审核工程结算的工程量是否真实、准确,定额套用及材料价格是否合理,各项费用及执行文件、选用定额版本是否准确、合规,检查实际施工是否与图纸、招标文件及答疑、图集、施工规范的要求相符,合理、准确确定工程造价。
- 3. 协调施工承包商(设备材料供应商等单位)达成一致性意见,并按照《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规范》(GB/T51095-2015)的要求出具包含《建设工程竣工结算审定签署表》(发包人、承包人、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三方签字盖章确认)、《工程竣工结算审核汇总表及明细表》等内容的竣工工程结算审核报告。

(二)竣工财务决算审计

- 1. 依照基本建设财务规定对构成项目实际投资支出的建筑安装工程投资支出、设备工器具投资支出、待摊投资支出以及其他投资支出进行审计,确认项目总投资。
 - 2. 审查项目建设资金管理使用合规性,资金使用是否专款专用,有无挤占挪

用和违反规定的行为。审查项目建设财务管理合规性,有无建立财务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有效,项目是否独立核算,财务核算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制 度的规定。

3. 对建设项目建设程序执行情况、项目资金来源、概预算执行情况、交付使用资产情况和竣工财务决算报表等进行审计,形成审计意见,并按照《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16)503 号)的要求出具包含《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报表》(项目行盖章)、《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核表》(项目行、会计师事务所分别签字盖章)等内容的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报告。

(三)项目管理咨询工作

根据结算、决算审核工作的开展,发现基本建设项目管理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对项目、财务、资金管理及内部控制等方面提出管理建议。

3、 服务方式及标准

乙方保证为采购需求部门提供优质的服务,服务的各项指标均能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要求。服务期内,乙方保证提供甲方在需求文件中要求的全部服务。详见附件三。

4、服务期限、地点

- 4.1 服务期限:基建项目审计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后,18 **个月内**完成全部项目竣工审计工作。自项目行提交全部工程竣工审计所需资料并与乙方签订交接单之日起,2个月内完成单个项目竣工审计工作。
- 4.2 服务地点:人民银行系统 2 个基建项目地点分布于石家庄、合肥两地, 详见附件三甲方需求。

5、审计总额及付款方式

5.1 本合同的总额是所有单项审计费用之和。单项审计费用=财务决算审计费用+工程结算审计费用。审计费用中包含但不限于乙方交通费、食宿费等费用。财务决算审计总额为人民币——元,各项目费用见分项报价表。工程结算审计费

- 率为---%, 工程结算审计费用=(送审金额-审定金额)*工程决算审计费率。
 - 5.2 除上述金额外,甲方或采购需求部门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5.3 付款方式

5.3.1 乙方在提交单个项目的《竣工工程结算审核报告》、《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报告》以及《管理建议书》并经**采购需求部门(指定用户)验收合格**之后,乙方需书面来函申请支付审计费用。采购需求部门结合审核报告与本合同计算单项审计费用,并与请款函中所列金额核对。核对无误后,采购需求部门在收到乙方提供的与核定审计费用等值的正式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相应审计费用。

如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审计服务,将按合同违约条款扣减合同款。

5.3.2 乙方收到各阶段付款后,应于付款到达乙方指定账户十日内,向甲方提供已收到付款证明材料。

6、验收要求

- 6.1 验收主体: 采购需求部门及指定用户。
- 6.2 验收标的物:《竣工工程结算审核报告》、《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报告》、《管理建议书》等。
 - 6.3 验收时间: 自乙方提供验收标的物十个工作日内。
 - 6.4 验收方式: 审核报告、建议书的数量、质量。
- 6.5 验收程序:基建项目完成工程结算审计及财务决算审计,采购需求部门 及指定用户收到《竣工工程结算审核报告》、《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报告》、《管 理建议书》后,对报告、建议书进行审核。

如审核未通过,退回乙方补充完善。乙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将补充 完善后的结果提交采购需求部门及指定用户审核通过,否则视为乙方不能完全履 约提供服务,甲方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

6.6 验收内容: ①审核方法是否合理,审核依据是否具有时效性等;②审核程序是否科学;③报告整体编制是否出现文字排版等错误,附件是否完整;④项

目情况反映是否真实全面: ⑤评审结论是否内容详实,事实反映是否清晰等。

6.7 验收标准: 是否符合《中央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批复操作规程》(财办建〔2018〕2号)及合同要求。

7、各方权利及义务

- 7.1 采购需求部门(指定用户)对其所提供的相关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性负责。乙方的审计责任不能替代、减免或免除其会计责任。
- 7.2 采购需求部门(指定用户)应明确和维护乙方工作的独立性,不干涉正常的审计工作的开展。
- 7.3 采购需求部门(指定用户)应当授权一名熟悉项目情况、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决定的代表负责与乙方联系。
- 7.4 在审计项目开展前,采购需求部门(指定用户)应告知乙方审计项目的 具体情况,并将乙方及其工作内容、需配合工作要求以及赋予的权限等书面通知 具体负责人。
- 7.5 采购需求部门(指定用户)应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将业务需求、业务流程描述等财务审计及所有伴随服务工作所需要的会计核算资料等及时提供给乙方。乙方应做好上述资料的保存、回收及保密工作。
- 7.6 采购需求部门(指定用户)应负责与审计项目有关的第三人协调,为乙方审计工作提供外部条件。
- 7.7 采购需求部门(指定用户)在乙方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所提交的相关事宜应及时答复,重大问题应给予书面答复。
- 7.8 非乙方原因使审计工作的进展推迟或延误,受采购需求部门委托,甲方与乙方协商合同变更事项。
- 7.9 采购需求部门有权依据本合同对乙方的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有权要求乙方提交进度报告及伴随服务范围内的管理建议书。
- 7.10 采购需求部门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不称职的审计人员,但应提前一周以书面形式提出。
 - 7.11 乙方承诺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人民银行相关规定为采购需求部

门提供服务,出具相关报告,并对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7.12 乙方保守采购需求部门秘密,乙方不得将其知悉的秘密及资料提供给 任何第三方。
- 7.13 乙方应在实施审计服务之前与项目全部参与人员签署保密协议,并将 全部保密协议原件送交采购需求部门一份备案。
- 7.14 乙方承诺积极配合采购需求部门的工作,直至采购需求部门与该项目相关的后续工作完成。
- 7.15 如采购需求部门出现妨碍乙方按照专业要求独立、客观工作的行为, 乙方应书面提出协商合同后续处理方案。

8、审计服务执行

- 8.1 乙方因各种原因需要更换人员的,则应根据合同约定经与采购需求部门 协商后更换同等资质人员。
- 8.3 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双方的一切联系均以书面形式为准,特殊情况下可先口头或电话通知,并按规定及时补作书面通知。
- 8.4 乙方在执行项目审计服务过程中有权在采购需求部门(指定用户)的处 所或项目实施地点提供合同中规定的服务。
 - 8.5 审计服务应严格依照以下规定进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基本建设工程预算、结算、决算审核暂行办法》(财协〔1999〕103号)、《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财建〔2004〕369号)、《基本建设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81号)、《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16〕503号)、《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财建〔2016〕504号)、《中国人民银行基本建设管理办法》(银发〔2019〕219号)、《中国人民银行大型维修改造项目管理办》(银办发〔2020〕65号)、《必须招标的工程规定》(2018年发改令第16号)以及专用条件中议定的部门规章、工程造价有关计价办法和规定或项目所在地地方法规、地方规章等。

- 8.6 乙方应严格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从事基本建设工程结(决)算审核相关制度规定和人民银行基本建设管理相关要求,积极配合采购需求部门完成任务,审慎执业,做到审计程序规范,审计底稿资料齐全,审计报表数据准确,审核报告真实完整,审计意见规范明确。
- 8.7 乙方承诺及时向https://jzcg.pbc.gov.cn/电子化系统上传本合同相关的真实的履约资料。

9、人员的更换

- 9.1 如采购需求部门需更换授权代表,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 9.2 乙方人员的更换:
- 1)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本项目主要审计人员的更换, 乙方应及时安排具有同等的资质和能力的人员接替, 说明更换原因, 并得到采购需求部门书面认可。
- 2) 如因采购需求部门原因要求乙方更换审计工作人员,则采购需求部门应提前一周以书面形式提出,说明更换理由,并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实施。

10、保密条款

- 10.1 对于与执行本合同相关的信息、业务流程和文件,乙方不应直接或间接地向任何第三方有意或无意识地披露或泄露。
- 10.2 乙方应严格执行纪律,有保守采购需求部门秘密的义务,不得对外泄露在审计过程中获知的任何资料、信息,并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乙方应在现场实施并完成审计任务,不得将各类文件资料携带至异地。
- 10.3 采购需求部门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涉及到乙方使用人民银行内部资料、信息时,应向乙方明确其内部资料、信息的保密范围、保密期限。
 - 10.4 合同履行期间, 乙方应保证涉密资质证书(如有)有效。

11、违约责任

11.1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采购需求部门。采购需求部门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服务时

- 间。延期履行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合同各方认可。
- 11.2 如因乙方原因不能完全履约提供服务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 二十(20)个工作日内退还采购需求部门已经支付的全部费用,按审计费用总额 的 5%向采购需求部门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采购需求部门造成的一切损失。
- 11.3 如果乙方原因延误服务,采购需求部门按规定收取误期违约金。每延误一天的违约金按审计费用总额的1.5%计收,直至服务完成为止。误期违约金一旦达到审计费用总额的5%,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11.4 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人员与合同规定不符,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符合合同约定的人员,否则,按乙方不能提供服务处理。
- 11.5 采购需求部门未按照合同规定期限支付服务费用的,经乙方书面催告后,无正当理由拒绝支付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应付未付款金额的 1‰(千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但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百分之五)。
- 11.6 乙方未按约定擅自将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二十(2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需求部门损失的,乙方应给予补足。
 - 11.7 甲乙双方承担违约责任并不影响双方继续履行合同未履行的部分。
- 11.8 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擅自变换项目组成人员(详见乙方投标/响应文件)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二十(20)个工作日内退还采购需求部门已经支付的全部费用,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百分之五)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需求部门损失的,乙方应给予补足。
- 11.9 乙方违反本合同保密约定或附件一《保密协议》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二十(20)个工作日内退还甲方和采购需求部门已经支付的全部费用,并赔偿因此给甲方或采购需求部门造成的全部损失。乙方若因违反保密法律规定和合同条款,导致泄密事件,应立即查处并通知甲方和采购需求部门,所产生的法律责任和相应损失由乙方承担。
 - 11.10 任何一方在其违约情形出现之后的三(3)个月内未采取合理有效的补

救措施,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提出索赔,双方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及《政府采购法》等处理善后事宜。

- 11.11 如果违约方在收到守约方正式书面通知的违约金额十(10)个日历日内没有书面答复,则守约方提出的违约金额将视为被违约方接受。
 - 11.12 违约金从本合同审计费用总额中扣除。

12、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 12.1 若合同中任一方严重地不按照合同履行义务,则另一方应提前三十(30)日,以书面形式明确通知对方解除合同,说明理由并明确解除合同的日期。
- 12.2 当乙方无提供服务能力时,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解除合同:并且该解除合同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己采取或将采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2.3 合同规定的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履行完毕时,合同自然终止。
- 12.4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乙方出现以下情况时,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 经财政部裁决乙方在本合同的招标过程中有违反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和欺诈行为的:
- 2) 乙方在履约过程中发生重大事故对履约有直接影响,或甲方认为乙方在 履约过程中有违反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和欺诈行为的:
- 3)一方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主要义务或其他违约行为,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另一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损失赔偿等违约责任。
 - 4)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 a)"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采购需求部门合同实施过程的行为。
- b)"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或隐瞒事实, 损害人民银行利益的行为。
- 12.5 如果甲方根据本条上述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乙方应退回采购需求部门已支付的费用,赔偿采购需求部门损失。

- 12.6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 12.7 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按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政府集中采购合同管理办法(试行)》(详见 https://jzcg.pbc.gov.cn/电子化系统)执行。

17、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系指合同双方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不能克服和不能避免的,并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的客观情况(如战争、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重大自然灾害)。受影响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于事件影响停止或消除后十(10)个日历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详细情况报告以及不可抗力对合同影响程度的说明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的形式寄给另一方,并积极采取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如果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将持续六十(60)个日历日以上,甲乙双方应该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就本合同的进一步实施尽快达成一致。对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18、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 18.1 乙方在未经采购需求部门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中的规定有内容透露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 18.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采购需求部门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本合同有关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 18.3 除合同本身以外,由采购需求部门提供给乙方的所有资料始终为采购需求部门的财产,乙方应于合同义务履行完毕后将上述资料包括副本退还给采购需求部门,并做好交接工作。

19、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9.1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争议,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

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如通过协商方式仍不能解决争议,双方同意依法向甲方所在 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9.2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20、适用法律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21、税款

- 21.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甲方需交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甲方负担。
- 21. 2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 乙方需交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22、合同生效及其他

- 22.1 各方中的任何一方未取得其他方同意,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部分或全部权利或义务以任何形式转让给本合同当事人以外的任何第三方。
- 22.2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做出书面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2.3 本合同及其附件一式六份,甲方持二份,乙方持二份,人民银行采购管理部门持一份,采购需求部门持一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合同专用章或公章)时开始生效。

23、合同附件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附件目录如下:

附件一、保密协议

附件二、乙方分项报价表

附件三、采购需求

附件四、乙方服务承诺

附件五、履约验收方案

甲方: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 乙方: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签字: 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附件一、保密协议

保密协议

从事本项目人员身份证复印件交甲方存档。

XX 公司

并自愿承担因本人原因导致的人民银行内部资料、信息外泄引起的法律责任。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日期: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工程结算审计费率报价(%)	财务决算审计费用总报价(万元)
/	人民银行系统2个 基建竣工项目		

注: 投标总价为投标人完成本次招标项下全部服务(含售后质量保证及技术支持、培训、备件、配件等所有伴随服务)的最终价格。人民银行系统 2 个基建项目分布在全国各地,总报价中已包含投标人往返交通、食宿等费用。

投标人认为需声明的情况

投标人(盖单位印章):

投标书

致: 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 项目(招标编号:)招 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授权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 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 列文件电子版本: (1) 投标书;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投标分项报价表; (4) 服务说明一览表; (5) 服务需求逐项应答表; (6) 商务及合同条款逐项应答表; (7) 项目实施人员情况表; (8) 同类业务案例介绍; (9) 维护服务与质量保证承诺; (10) 投标人资格声明文件; (11) 投标人资质证书及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12)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规定应提交的有关技术文件材料;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样稿)。 (14)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可选); (1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16)投标人关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及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 (17) 投标人关于投标文件纸质正本与投标文件电子版两者一致性的承诺书。
- (18)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在此,授权代表声明如下:

- 1. 投标人已详细阅读并完全理解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文件,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
- 3. 投标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
- 4. 投标人同意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完全理解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不一定中标的规定。
 - 5.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u>(地址)</u>的<u>(公司名称)</u>的<u>(法人</u>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所在单位及职务、联系方式、联系电话)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加<u>(项目名称)</u>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包括投标及中标后签订合同等有关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人名章)	
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投标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具体名称	财务决算审计费用分 项报价(万元)
1	石家庄中心支行重点库区业务用房及配套设施大型维修改造项目	XX
2	合肥中心支行机关办公楼高压配电增容及改造项目	XX

- 1、本表中报出的各分项价格及总价应包括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服务的价格(除非本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由供应商另行报价)。
- 2、本招标文件要求报价而供应商在本表中未予报价的项目,将视作由供应商免费提供或已包含在其他分项价格中。
- 3、此表内容不接受零报价。

服务说明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备注

注: 各项服务详细内容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另页描述。

服务需求逐项应答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需求规格
 应答规格
 偏 离
 说 明

注: 针对本招标文件第五章逐条应答。

商务及合同条款逐项应答表

投标人名称	:	<u> </u>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ロ <i>小</i> が・				1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合同条款	投标文件的合同条款	偏离	说明

项目实施人员情况表

姓名	性别	职称	最高学历	在本项目担当的任务
本人本项目计划	时间		本人本项目	计划内任务和目标
本人以往业绩实施时间				上业绩描述
			5112	

同类业务案例介绍

案例名称和	
合同额	
证明	(附处日子、附处应组件人同有印处签证明材料)
材料	(附件目录,附件应提供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项目简介及 实施情况	投标人单位(盖单位公章)
用户名称	联系人
用户	-t- \-T
地址	电话

注: 1、每个案例填写一份表格。如业绩提供不实,将取消其投标资格。2、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提供人民银行相关案例合同的,必须由合同签订甲方对案例材料逐

页加盖公章, 否则该案例无效。

维护服务与质量保证承诺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111/1/19			1
序号	类别	维护服务与质量保证承诺	备注

投标人资格声明文件

1、名称及概况:
(1) 投标人名称:
(2) 地址:
电话/传真号码: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4) 公司性质:
(5) 注册资本:
(6) 主要负责人:
(7) 职工人数:
(8) 近期资产负债情况(到年_月_日止)
固定资产:
原值:
净值:
流动资金:
长期负债:
短期允债.

	(9)	法定代表人姓	名:						
	(10)	授权代表的姓	生名和职务:						
	(11)	上一年度的则	才务审计报告:						
	2、(1)最近三年中的与本次招标项目类似的项目上的营业额:								
	项目名	3称	用户	完成时间	项	目合同总额			
	3、是	否承诺近三年	内,在经营活动	力中无重大:	违法记录:	:			
	4、是	否具有良好的	商业信誉和健全	全的财务会	计制度:				
	5、是	否具有履行合	同所必需的设备	各和专业技	术能力:				
	6、是	否承诺投标文	件电子版及纸质	5投标文件·	一致: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8、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	月上述声明是真	其实、正确的,	并提供了全	全部能够抗	是供的资料和数据,			
我们	同意遵	照贵方要求出	示有关证明文值	牛。					
	投标人	〈名称:							
	授权什	代表姓名和职务	, T		_				
	传	真							
	电								
	电子曲								
	注册地								
	开户银	艮行							

银行账号 税 号 或信用代码

投标人资质证书及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应包括但不限于业务资质认证证书、代理资格证书、制造商授权及服务 承诺、用户验收单或用户履约证明或其它可以证明其行业影响与品牌形象等 证明材料复印件。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规定应提交的有关技术文件材料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并按照其规定自行拟制格式,完整提供有关产品技术说明文件、技术与服务的说明与证明材料等。

中小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结合自身情况选择性提供)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 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承建<u>(承接)</u> 企业为<u>(企业名称)</u>, 从业人员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1, 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2. <u>(标的名称)</u>, 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承建(承接) 企业为<u>(企业名称)</u>,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供应商结合自身情况提供)

投标人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 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供应商结合自身情况提供)

投标人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人关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及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

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六 投标人资格要求(二)中第2条、第3条、第4条要求,按以下格式承诺:

我公司系(公司名称) , 承诺如下:

- 1、具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政府采购法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3、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并承诺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说明。

投标人: (公司名称) 盖章:

投标人关于投标文件纸质正本与投标文件电子版 两者一致性的承诺书

	我公司系(公司名称)		承诺	如下:		
	本公司针对	(采购项目名	済称、	项目编号)	提供的投标文件	牛
纸质	正本与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一	致。因投标文	件纸	质正本与投	标文件电子版内	勺
容不	一致而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本公	司承担。				
	特此说明。					
		投标人:	(公	六 司名称)_		_
			(盖	直单位公章)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成页一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住所:
成员二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住所:
······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充分协商,自愿组成
(联合体名称)联合体(以下简称联合体),共同参加人民银行
系统 2 个基建项目审计服务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
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
合体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负责本项目投
标文件编制活动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
资料、信息及指示,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

履行投标义务。联合体承诺共同与招标机构签订采购合同,并就 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方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一一一。 若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包含小微企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合同
总金额的比例为%。(该占比仅用于计算价格扣除,未填
写不影响资格审查结果)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
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方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明;由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
委托人身份证明。
成员一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类 别	内 容
		项目立项时间: 2022 年 8 月
1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相关证明文件:□无 ☑ 有
		项目预算:财务决算审计费预算5.99万元,工
2	项目预算安排	程结算审计费率预计 4.5%
		项目资金来源: 人民银行预算资金
		货物名称及数量:
3	项目内容	服务内容:人民银行系统2个基建项目审计服务
		工程内容:
4	项目实施时间	自合同签订后,18个月内完成全部项目竣工审计工作。自项目行提交全部工程竣工审计所需资料并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交接单之日起,2个月内完成单个项目竣工审计工作。
5	项目实施地点	河北省石家庄市、安徽省合肥市
		需求部门:会计财务司
6	项目相关单位	履约验收部门:会计财务司及指定用户(即项目
		单位,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合肥中心支行)
7	需求调查情况	是否开展需求调查: ☑ 是 □否

		需求调查的方式:□咨询 □论证 □问卷调
		查 □其他: 同类型采购对象采购需求及成交
		情况和本单位以往年度同类型投标及中标情况
8	亚	☑ 项目于_2022_年_7_ 月_27_日公开采购意向
8	采购意向公开	□不公开采购意向(应提供符合不公开条件的证
		明文件)
		□本项目(第 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支持中小企业	□本项目按照预算金额的%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本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
9		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可不专门面
		向中小企业(理由: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
		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
		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1 11)			
		米州	对标的对应的	1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V	工程类、服务	各类、货物类(单个采购标的)	:
		-	服务类、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口货	(物类(多个	采购标的):	
		如果	只一个采购项	[目涉及多个采购标的的,应当	在
		采则	为文件中逐一	明确所有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	`
		企业	2划分标准所	展行业。一般只将采购项目中	的
		主要	巨货物作为标	的物,配件、辅料等一般不作	为
		标的	为物,也不对	-其生产厂商作相应要求。	
					-
			主要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货物1		
			货物		
	政府采购计划	5 5	1 > -1		
10	系统填报情况	定在	3列入政府米	:购计划 ☑ 是 □否 原因: _	

二、需求调查情况

(一) 是否开展需求调查

是。

(二) 需求调查方式

主要通过横向比较和纵向对照方式开展需求调查。一是通过政府 采购网站公开的招标文件,了解其他单位同类型采购对象的采购需求

及成交情况,进行横向比较;二是考虑已多次开展人民银行系统基建项目审计服务采购,对历年供应商投标情况及最终中标情况进行纵向对照。

三、需求清单

(一) 项目概况

序	内 容	说明
뮺		
1	项目背景	为做好人民银行系统基建项目审计工作,进一步提高审计工作水平,拟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一家社会中介审计机构,自签订合同起,对人民银行系
		统2个基建项目的工程结算和财务决算进行审计。
2	执行依据	行领导签批审定。
3	项目目标	人民银行系统2个基建项目审计服务按照采购需求
		部门的具体需求按时保质完成。
4	项目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在地 投资额 (万元)
		1 石家庄中心支行重点库区业务用房 及配套设施大型维修改造项目 石家庄 4971.79
		2 合肥中心支行机关办公楼高压配电 合肥 1018.05
		合计 5989.84
		对以上2个基建项目的审计服务进行采购。
5	项目范围	人民银行系统2个基建项目审计服务。
6	重要性分析	重要。

7	与前期项目的	
	关系	每年开展同一类型采购。

(二) 采购项目预(概) 算

总 预 算: 财务决算审计费预算 5.99 万元

工程结算审计费率预计 4.5%

(三) 采购标的汇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	计量	数	是否	是否核心	最高限价
伊安	你的石砂	分类编码	单位	量	进口	产品	
1	人民银行系 统2个基建 项目审计服 务采购项目	C0803	^	1	否	是	财务决算审计 费预算 5.99万 元,工程结算 审计费率预计 4.5%

(四) 技术商务要求

1. (1) 技术要求

本技术要求共有"★"指标<u>9</u>项,"#"指标<u>0</u>项, "△"指标<u>0</u>项。("★"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代表一般指标项)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是否提 供证明 材料及 方式
1	*	竣工工程结算审计服务内容	你 一	
2	*		按项目审核工程结算的工程量是否真实、准确,定额套用及材料价格是否合理,各项费用及执行文件、选用定额版本是否准确、合规,检查实际施工是否与图纸、招标文件及答疑、图集、施工规范的要求相符,合理、准确确定工程造价。	否
3	*		协调施工承包商(设备材料供应商等单位)达成一致性意见,并按照《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规范》 (GB/T51095-2015)的要求出具包含《建设工程竣工结算审定签署表》 (发包人、承包人、工程造价咨询 企业三方签字盖章确认)、《工程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 材料及方式
			竣工结算审核汇总表及明细表》等 内容的竣工工程结算审核报告。	
4	*		依照基本建设财务规定对构成项目实际投资支出的建筑安装工程投资支出、设备工器具投资支出、 待摊投资支出以及其他投资支出进行审计,确认项目总投资。	
5	*	竣工财务决算	审查项目建设资金管理使用合规性,资金使用是否专款专用,有无挤占挪用和违反规定的行为。审查项目建设财务管理合规性,有无查项目建设财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项目是否独立核算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	
6	*		对建设程序执行情况、项目资金来源、概预算执行情况、项目资金来源、概预算工财务工作况和竣工时间,形成审计,形成审计,形成等报表等进行审计,形成审计方面,并按照暂行办法》(财建〔2016〕 503号)的要求出具包含《基本项目,从算报表》(对是,并按照暂行办法》(对建〔2016〕 503号)的要求出具包含《基本项目,公司,以为关键,有关,并发现,有关,有关,有关,有关,有关,有关,有关,有关,有关,有关,有关,有关,有关,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 材料及方式
	*		根据结算、决算审核工作的开展,发现基本建设项目管理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对项目、财务、资金管理及内部控制等方面提出管理建议。	
7	*	审计服务要求	审计 《《会算财份》,《《会算财份》,《《会算财份》,《《会算财份》,《《会算财份》,《《会算财份》,《《会算财份》,《《会算财份》,《》,《《会算财份》,《》,《《会算财份》,《》,《》,《《会算财份》,《》,《》,《》,《《会算财份》,《》,《》,《》,《》,《》,《》,《》,《》,《》,《》,《》,《》,《》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 材料及方式
			章、工程造价有关计价办法和规定 或项目所在地地方法规、地方规章 等。	
8	*		中标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从事基本建设工程结(决)算审核相关制度规定和人民银行基本建设管理相关要求,积极配合招标人的招标任务,审慎抵业,做到审计程序规范,审计底稿资料齐全,审计报表数据准确,审核报告真实完整,审计意见规范明确。	
9	*		围、	

(2) 商务要求

本商务要求共有"★"指标<u>3</u>项,"#"指标<u>8</u>项, "△"指标<u>0</u>项。("★"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代表一般指标项)

A、服务要求

序号	重要性	内容	服务要求标准	是否提供证明材 料及方式
1	*	服期 限地要 会求	合同签订后,18个月内完成全部项目竣工审计工作。自项目行提交全部工程竣工审计所需资料并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交接单之日起,2个月内完成单个项目竣工审计工作。 地点主要位于河北省石家庄市、安徽省合肥市	否
2	*	验收求	1.验收主体:最终用户及指定用户。 2.验收标的物:一式五份《竣工工程结算审核报告》、《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报告》以及一式三份《管理建议书》等。 3.验收时间:自供应商提供验收标的物十个工作日内。 4.验收方式:审核报告、建议书的数量、质量。 5.验收程序:基建项目完成工程结算审计及财务决算审核报告》、《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报告》、《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报告》、《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报告》、《增理建议书》后,对报告、产营额报告》、《管理建议书》后,对报告、产营额报告》、《管理建议书》后,对报告、产营额报告》、《管理建议书》后,对报告、产营额报告》、《管理建议书》后,对报告、产营额报告》、《管理建议书》后,对报告、产营额报告》、《管理建议书》后,对报告、产党营额报告》、《管理建议书》后,对报告、产党营额报告》、《管理建议书》后,对报告、产党营额报告》、《资理建议书》,是证明的证明,是证明的证明的证明,是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	否

		I		
			补充完善后的结果提交采购需求部门及指定	
			用户审核通过,否则视为供应商不能完全履约	
			提供服务, 甲方有权追求其违约责任。	
			6. 验收内容: ①审核方法是否合理, 审核	
			依据是否具有时效性等;②审核程序是否科	
			学;③报告整体编制是否出现文字排版等错	
			误,附件是否完整;④项目情况反映是否真实	
			全面;⑤评审结论是否内容详实,事实反映是	
			否清晰等。	
			7. 验收标准: 是否符合《中央基本建设项	
			目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批复操作规程》(财办建	
			〔2018〕2号)及合同要求。	
			总报价方案包括工程结算审计报价和财	
			务决算审计报价。	
			1. 工程结算审计报价以费率形式报价。投	
			标人以2个项目审计结束后分别确定的审减	
			金额(送审金额-审定金额)为基数,与费率	
			相乘确定最终的工程结算审计费用。	
			2. 财务决算审计报价以金额形式报价。投	
		报价	标人根据2个项目投资额为基数确定财务决	是,投标报价表
3	*	方式	算费用总报价,并提供2个项目分项报价清	定,我你报证本 (原件)
		要求	单。具体如下表:	
			表 1: 报价格式	
			工程 结 質 由 计 弗 财务 决 算 审 计	
			工程结算审计费 费用总报价(万 率报价(%)	
			元丿	
			人民银行系统2个	
			表 2: 财务决算审计费用分项报价清单格式	
	l	l .	70 = - 74 74 7 EZE E EL 24 74 74 7 7 40 0 1 414 10 24	

			序号	项目具体名称	财务决算审计费用 分项报价(万元)	
			1	石家庄中心支行重点库区 业务用房及配套设施大型 维修改造项目	XX	
			2	合肥中心支行机关办公楼 高压配电增容及改造项目	XX	
			4		L 业(采购标的对应的	与
				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 , , ,	}规定的小微企业报 [/] }体投标,联合体投标		
				· 同份额占合同总金》		
				及价给予 4%的扣除。		
				全业视同小型、微型。		
				民银行系统 2 个基		
			谷地,等费用	总报价中已包含投札 ₹_	亦人任必父坦、食作	
4	#	<i>k</i> 3)	抄	·· 设标人组织结构图及 为评审因素予以评分。		是,投标人组织结 构图及全国分所 分布情况。
5	#	企实能 要	施、档	是标人内部控制、财多 案管理、人员职业道 为评审因素予以评分。	德管理等相关制度	望控制措施、档案 管理、人员职业道
						德管理等相关制 度。
		项目	证书	工程结算审计项目团 (注册造价师)、简质	历(从业时间五年及	
6	#	团队	•	、工作经验(两个 》 4 NJ 上西日始工程生		
		实力要求	委托台	及以上项目的工程结合 合同复印件或工程结合	算审计报告复印件	提供复印件并加
			等资料	斗),项目团队中除负	负责人之外造价专业	上 盖公章; 2. 简历

		技术人员的数量(10人及以上),将作为评审因素予以评分。	五工以方的验合程复4.负专数上公的,3.及经投及程需复算件目人技(10提的),个3000万的经合程复4.负专数上公司的设备程复4.负专数上公司的验合程复4.负专数上公司的强合程复4.负专数上公司的强合程度4.负责业量,章
7	#	财务决算审计项目团队中项目负责人的证书(注册会计师或高级会计师)、简历(从业时间 五年及以上)、工作经验(两个及以上 投资额 3000 万元及以上项目的财务决算审计经验,需提供委托合同复印件或财务决算审计报告复印件等资料),项目团队中除负责人之外财务决算审计技术人员的数量(10 人及以上),将作为评审因素予以评分。	是,1.财务决算审计项目团的证明,是计项目员员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

8	#	企类项业要业似目绩求	投标人 2020 年 1 月以来(以审计报告签字盖章页注明的日期为准)承接并已出具过审计报告的总投资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与本项目类似的新建房屋、大型修缮等基建项目审计业务不少于 3 个,将作为评审因素予以评分。	团之计量需的投高结审等算,供的外术人及盖料。
9	#	服实能为	工程结算审计服务方案及财务决算审计服务方案(方案的完整性和可行性,包括但不限于:明确主审人员并保证变更项目负责人须经采购人同意、审计依据、工作进度计划、审核管理及审计质量内控制度、资料交接和归档管理制度),将作为评审因素予以评分。	工程结算审计服 务方案及财务决 算审计服务方案
10	#	要求	服务质量承诺及保证措施(文件的完整性和可行性,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质量承诺条款、风险预估及应对措施等),将作为评审因素予以评分。	服务质量承诺条 款、风险预估及应 对措施
11	#	资与约力求信履能要	信誉、履约状况等方面评价良好,将作为 评审因素予以评分。	提供用户验收单、 用户履约证明或 其他可以证明其 行业影响与品牌 形象等证明材料 复印件

B、付款方式

乙方在提交单个项目的《竣工工程结算审核报告》、《竣工财务 决算审核报告》以及《管理建议书》并经**采购需求部门(指定用户)** 验收合格之后,乙方需书面来函申请支付审计费用。采购需求部门结 合审核报告与合同计算单项审计费用,并与请款函中所列金额核对。 核对无误后,采购需求部门在收到乙方提供的与核定审计费用等值的 正式发票后十(10)个工作日内以汇款方式向乙方支付相应审计费用。

如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审计服务,将按合同违约条款 扣减合同款。

附件

评分细则

一、评标办法与分制

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百分制,标准分为100分(不含加分)。

二、评分方法与评审原则

- 1、评标委员会评委根据本细则所列评分标准,对各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分。 各评委对投标人的评分进行算术平均得出投标人最终得分,并据此对投标人进行 排名推荐中标候选人。
 - 2、评审中应遵循"质优价廉者优先"的综合评审基本原则。
 - 3、根据财库[2019]9号、18号、19号文,节能环保产品是指纳入政府采购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并依据品目清单提供认证证书的产品。

4、中小企业是指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规定的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且必须填写并提供本招标文件所附《中 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 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是指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规定的监狱企业,且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是指人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中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且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要求,符合条件的上述企业,投标产品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价格参与评审。

注:此条款适用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本身为中小企业的,不重复扣除。

三、评分标准(见下表)

评分项目及评分标准	评分区间	指标类型
一、投标人报价(20分)		
1.1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人单项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本项目中财务决算审计价格权重=10%,工程结算审计费率价格权重=10%; 投标人最终报价得分=投标人财务决算审计报价得分+投标人工程结算审计费率报价得分。 总报价中已包含投标人往返交通、食宿等费用。 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扣除。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 4%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	0-20 分	客观性
二、服务实施响应评价(72分)		
2.1针对需求"三、需求清单""(四)技术商务要求""(2)商务要求""A、服务要求"中序号4所列要求进行评价。提供投标人组织结构图及全国分所分布情况,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客观性
2.2针对需求"三、需求清单""(四)技术商务要求""(2) 商务要求""A、服务要求"中序号 5 所列要求进行评价。投标 人内部控制、财务管理、质量控制措施、档案管理、人员职业 道德管理等相关制度,每提供一个得 4 分,加满为止。	0-20 分	客观性
2.3针对需求"三、需求清单""(四)技术商务要求""(2)商务要求""A、服务要求"中序号6所列要求进行评价。工程结算审计项目团队中项目负责人的证书(注册造价师),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得3分,不满足得0分;简历(从业时间五年及以上)得4分,五年以下得0分;工作经验(两个及以上投资额3000万元及以上项目的工程结算审计经验,需提供委托合同复印件或工程结算审计报告复印件等资料)得5分,不满足得0分。项目团队中除负责人之外,每个基建项目审计配备的造价专业技术人员应为10人及以上,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	0-16 分	客观性

材料得4分,不满足得0分;		
险(两个及以上投资额 3000 万元及以上项目的财务决算审计经	0-12 分	客观性
验,需提供委托合同复印件或财务决算审计报告复印件等资料)得4分,不满足得0分。项目团队中除负责人之外每个基建项目审计配备的财务决算审计技术人员应为10人及以上,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材料得3分,不满足得0分。		
2.5针对需求"三、需求清单""(四)技术商务要求""(2)商务要求""A、服务要求"中序号8所列要求进行评价。投标人2020年1月以来(以审计报告签字盖章页注明的日期为准)承接并已出具过审计报告的总投资5000万元及以上的与本项目类似的新建房屋、大型修缮等基建项目审计业务应不少于3个。要求投标人提供委托合同复印件、工程结算及财务决算审核报告复印件等资料(如工程结算审核报告有多册,投标文件中只提供第一册的复印件即可)。每增加一个加2分,加满为止。	0-6 分	客观性
2.6针对需求"三、需求清单""(四)技术商务要求""(2)商务要求""A、服务要求"中序号9所列要求进行评价。工程结算审计服务方案及财务决算审计服务方案(方案的完整性和可行性,包括但不限于:明确主审人员并保证变更项目负责人须经采购人同意、审计依据、工作进度计划、审核管理及审计质量内控制度、资料交接和归档管理制度)。对工程结算审计服务方案及财务决算审计服务方案从是否全面涵盖关键内容、内容翔实程度、条理清晰程度等方面进行评价,服务方案最好、内容最翔实、条理最清晰的,得6分;服务方案较好、内容较翔实、条理较清晰的,得4分;服务方案一般、内容翔实一般、条理清晰一般的,得2分;无服务方案的,得0分。	0-6 分	主观性
2.7针对需求"三、需求清单""(四)技术商务要求""(2)商务要求""A、服务要求"中序号10所列要求进行评价。提供服务质量承诺条款,得2分,不满足得0分;风险预估最科学合理、全面准确,应对措施最具针对性、可行性的,得6分;风险预估较合理准确,应对措施较有针对性、可行性的,得4分;风险预估合理准确性一般,应对措施针对性、可行性一般,得2分;未进行风险预估及提供应对措施的,得0分。	0-8 分	主观性

三、投标人资信与履约能力评价(分值3分)	
3.1针对需求"三、需求清单""(四)技术商务要求""(2)商务要求""A、服务要求"中序号11所列要求进行评价。提供3份及以上(联合体双方需各自提供3份及以上)用户验收单、用户履约证明或其他可以证明其行业影响与品牌形象等证明材料复印件的,评3分;提供2份(联合体双方需各自提供2份)用户验收单、用户履约证明或其他可以证明其行业影响0-3分与品牌形象等证明材料复印件的,得2分;提供1份(联合体双方需各自提供1份)用户验收单、用户履约证明或其他可以证明其行业影响与品牌形象等证明材料复印件的,得1分;未提供(联合体双方有一方及以上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的,得0分。	客观性
四、投标文件编制与合同条款响应情况(分值5分)	
4.1 投标文件编制评价。对投标文件的编制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对内容完整、条理清晰的投标文件评 3 分;条理不清晰 1-3 分的投标文件评 2 分;内容不完整的投标文件评 1 分。	主观性
4.2 合同响应情况评价。对照招标文件合同条款逐条响应 的投标文件评 2 分,存在一项负偏离不得分。	客观性

属于主观评价的指标包括: 2.6、2.7、4.1。

属于客观评价的指标包括: 1.1、2.1、2.2、2.3、2.4、

2.5, 3.1, 4.2.